

证券代码：300340

证券简称：科恒股份

公告编码：2013-044

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2013年10月14日以邮件及专人送达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于2013年10月24日在公司（江门市江海区滘头滘兴南路22号）1号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到5人。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赵国信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

监事会认真审议了公司《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审议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提议修改《公司章程》，将监事会组成人数由5人修改为3人。

原《公司章程》第一百八十八条：

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由5名监事组成，监事会设主席一人。监事会主席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监事会主席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一名监事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

监事会应当包括股东代表和适当比例的公司职工代表，其中职工代表的比例不低于 1/3。监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

修改为：

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监事会设主席一人。监事会主席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监事会主席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一名监事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

监事会应当包括股东代表和适当比例的公司职工代表，其中职工代表的比例不低于 1/3。监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

审议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及提名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顺利完成监事会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提名李子明先生、关斯明女士为公司第三届非职工代表监事股东监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审议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及监事会拟在股东大会提交《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该议案提议将《公司章程》中规定组成监事会的监事人数由5人修改为3人。如该议案获得通过，则第三届监事会将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和股东代表监事2名；如该议案未获通过，则第三届监事会将由5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3名和股东代表监事2名。监事任期自相关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三年。监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

特此公告

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3年10月24日

附件：监事候选人简历

李子明：男，1970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助理工程师。曾任职于江门市长润立体照相机厂，历任质检科科长、技术新产品开发主管；2000年加入江门市科恒实业有限责任公司，历任分厂副经理、生产部经理等职。现任科恒股份监事、生产部经理。

李子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449,560，占公司股份的4.50%，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它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1.3条所规定的情形。

关斯明：女，1982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职于江门市国际货柜码头，2006年加入公司，历任总经办工作人员、团总支书记等职；现任科恒股份监事、团总支书记。

关斯明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它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1.3条所规定的情形。